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文件

仪学秘字【2026】81号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关于启动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分支机构、会员单位：

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启动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的通知》和《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附件 1）的要求，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启动实施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申请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育对象

本计划是中国科协整合政府和社会资源，面向广大青年科技人员实施的能力提升项目，旨在帮助入选对象深入体察中国国情、扩大专业视野、了解社会需求。本计划培育对象的培育期不超过 2 年。培育对象的基本条件如下：

1. 培育对象为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在读博士研究生，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按 2026 年 8 月 31 日实足年龄计算），原则上

距离毕业时间在2年以上。有关人选条件按照《管理办法》执行。

2. 未曾因品德失范、严重学术不端、违反科技伦理以及违纪违法等问题受到处理；

3.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会员，积极参与学会活动，为学会作出贡献者优先。

二、培育内容与考核要求

（一）培育内容

培育内容主要包括政治训练、专业锻炼、社会历练等方面。

1. 政治训练包括：

（1）国情考察研修。支持培育对象参加中国科协“领航计划”国情考察研修，通过党的创新理论学习、理想信念教育、工程师精神宣讲、重大工程观摩等集中学习研修，引导培育对象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常态化宣传教育。支持培育对象参加学会“党建+”活动，充分用好科学家博物馆、科学家精神教育资源，将政治训练融入各类培育活动，促进培育对象厚植爱国情怀，强化使命担当，激发创新活力，实现政治能力与专业能力融合提升。

2. 专业锻炼包括：

（1）提供学术兼职。提供高水平学术会议、国内外学术组织的兼职助理岗位或学术期刊的兼职编辑助理岗位；

(2) 开展学术交流。面向培育对象举办青托科学家沙龙、闭门学术研讨会等学术交流活动。参加与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国家或部级重点实验室的跨学科交流、产学研合作对接、项目合作、项目路演或成果转化交流会的机会。鼓励在各类重大（要）学术会议、研讨会等活动中作为召集人开展跨学科、跨领域研讨。

3. 社会历练包括：

支持培育对象聚焦国家战略需求、科技前沿问题和实际工程问题，开展自主命题研讨和实践考察，围绕新兴领域和未来产业中的技术瓶颈和创新场景开展深度交流合作，孵化可落地的技术解决方案或专利成果。推荐培育对象在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兼职，参加相关学术秘书、期刊编审等学术工作。

(二) 考核要求

入选者应积极参加培育活动，完成规定的培育内容。培育期内，未完成规定培育内容的，取消培育资格。

三、推荐程序

1. 申请人在分支机构或会员单位联合就读单位公示无异议后，填写《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附件2），第一意向培育学会必须为中国仪器仪表学会，推荐表“第七部分”由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申请人就读单位盖章，并整理有关附件支撑材料（包含参加学会各项活动的证明）为一个PDF文件，名称为“申请人姓名+支撑材料”。

2. 请于2026年9月6日24时之前将推荐表（word版和签

字 PDF 版各一份) 以及附件支撑材料 PDF 文件, 分别发送至邮箱 caozheng@cis.org.cn、wxk@cis.org.cn。

3. 学会根据相关要求,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评选, 公示无异议后, 推荐至中国科协。

4. 学会渠道推荐名额有限, 申请人应综合考虑自身情况, 选择不同渠道之一进行申请。

5. 中国科协审核后确定并发布最终培育对象名单。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曹征 18612207940 王晓琨 18513509948

附件:

1. 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管理办法
2. 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

